

证券代码：430467

证券简称：深圳行健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行健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且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内，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购买事宜。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此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主要是低风险、保本类、稳健性的中短期理财产品，公司将指派专人具体执行理财计划，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如发现异常情况或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管理层，并尽快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的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能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行健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行健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